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41,580,967.04元，未弥补亏损为-41,580,967.04元，公司实收股本为50,958,880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份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公司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原因

公司近年来逐步退出主要向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技术服务的业务领域，转型为以信息系统集成业务为重的经营方向。转型过程中，公司原主要的通信技术服务收入萎缩严重，承接的信息系统集成业务的项目规模偏小以及项目数量也偏少，导致营业收入下降较大，并且承接的信息系统集成业务的利润水平与原通信技术服务业务利润水平差距较大。这是公司转型过程中必须要经历的，随着公司信息系统集成业务量的增加，以及管理经验的增长，公司的业绩也将会有改观。

三、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业务发展方向继续以信息系统集成业务为重，结合企业自身技术特性，加强与设备厂商联动，在细分市场领域，以提供整体方案解决为主要，做好经营决策，持续以较高质量集成实施服务为重点，找准定位，提升竞争力。

夯实管理基础，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有效优化公司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强化审批流程，加强项目管理工作，控制相关成本费用，提升项目执行效率，从而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四、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